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National Kaohsiung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109 學年度第 4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紀錄

中華民國 110 年 6 月 2 日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109 學年度第 4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0 年 6 月 2 日下午 2 時 30 分

地點：Google meet 線上視訊召開

主席：楊校長慶煜(俞副校長克維代理)

紀錄：絲專員玉如

出席人員：應到 44 人，實到 40 人，請假 4 人。(詳如簽到簿)

諮詢委員：吳清基諮詢委員、林南柱諮詢委員、許文諮詢委員(請假)

列席人員：1 人。(詳如簽到簿)

壹、主席致詞：

謝謝 2 位校外諮詢委員吳部長及林執行長，以及各位委員參與本次線上會議，校長因會議時程延遲未及與會，本次會議由本人向各位委員報告並代為主持會議。感謝大家，也祝福各位身體健康。

貳、確認上次會議決議事項暨執行情形報告：會議決議事項確認通過，執行情形報告洽悉。

一、主計室提：本校 111 年度校務基金附屬單位概算案，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續提校務會議審議。

蘇德仁委員建議事項：依會議資料顯示，111 年概算短絀數較 110 年預算短絀數減少，是否表示學校營運盈餘增加或折舊攤提數下降所致。若學校經營有盈餘，建議在教學、研究或改善教學品質方面，應可適當增加經費編列。

【執行情形】本案業經 110 年 4 月 28 日 109 學年度第 3 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

二、主計室提：有關本校 110 年度教學單位教學空間補償項目預算分配草案，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會後各單位若經檢視發現有資料誤植者，請洽詢主計室，並授權主計室依本案分配原則逕予修正。

蘇德仁委員建議事項：教學空間補償措施，並非永久性解決方案，有關教學空間不足問題建議應儘快設法解決。

【執行情形】依會議決議辦理，業於 110 年 4 月 30 日以電子郵件通知教學單位教學空間補償經費分配情形。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擬修正本校「組織規程」部分條文(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案經 110 年 5 月 19 日 109 學年度第 10 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
- 二、為配合教育部函文及各單位業務推動需要，並應組織變革，擬修正本校組織規程部分條文（如附件資料），修正重點說明如下：
 - (一)為符教育部大專校院特殊教育業務辦理情形書面審查評鑑指標之「學校設置或指定一級單位為特殊教育專責單位」。經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輔導暨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討論並決議：「授權學務處業務工作調整，會後按相關法制程序進行」，並於 109 年 10 月 22 日經學生事務處 109 學年度第 3 次處務會議討論通過，爰擬配合修正學生事務處業務職掌項目，增訂「特殊教育」一項。（修正條文第 14 條）
 - (二)為統整進修推廣處夜間服務業務至各校區綜合業務處，所轄教務組、學務組及綜合行政組之業務及人員，尊重同仁意願調整至教務處及學生事務處，爰擬配合裁撤「進修推廣處」，並於教務處增設「進修組」；另因裁撤「進修推廣處」，爰組織規程第 33 條第 2 項及第 35 條所列行政會議、教務會議、學生事務會議、總務會議、共同教育會議之組成代表，涉「進修推廣處」部分，擬配合酌作文字修正。（修正條文第 13 條、第 33 條第 2 項、第 35 條及刪除條文第 19 條）
 - (三)為應海洋科技發展處業務推動，以符實務運作及業務屬性所需，擬將原校友服務暨實習就業中心「海上實習組」調整改隸海洋科

技發展處，並配合修正業務職掌及作文字修正。(修正條文第 20 條、第 30 條)

(四)為應圖書館業務推動，擬將原「建工分館」、「第一分館」、「燕巢分館」、「楠梓分館」等四分館，縮編改置為「讀者服務組」、「館藏發展組」及「智慧服務組」等三組。(修正條文第 25 條)

(五)為應公共關係之業務性質，常有臨時性對外應對之需求，執行時間與值勤所需專業能力及團隊工作型態，亦與一般行政職務有別，爰擬將「公共關係組」改置為「公共關係中心」，俾利區隔業務屬性。(修正條文第 26 條)

(六)為應組織變革，擬調整主計室編制，由原置六組，縮編為五組。(修正條文第 28 條)

(七)為應校務發展現況及業務需求，爰擬修正部分一級行政單位副主管之設置，調整研究發展處「副研發長」，由原置 2 人，減置 1 人，另增置產學營運處「副產學長」1 人；刪除校友服務暨實習就業中心「副主任」1 人，另增置國際事務處「副國際長」1 人；又配合進修推廣處裁撤，爰擬刪除進修推廣處「副處長」1 人。(修正條文第 33 條第 3 項)

(八)為配合整併與調整相關院、系、所與學制，擬修正組織規程第 6 條附表如下：(修正條文第 6 條附表)(附件 1)

1、109 年 1 月 8 日 108 學年度第 1 次臨時校務會議通過，財務金融學院金融系及財務管理系自 110 學年度起整併至管理學院。另配合教育部 109 年 3 月 26 日臺教技(一)字 1090045588D 號函及 109 年 7 月 21 日臺教技(一)字第 1090105684 號函，同意本校財務金融學院資訊財務碩士學位學程及財務金融學院博士班，自 110 學年度停招。因自 110 學年度財務金融學院項下已無相關系所，爰予以裁撤且併同配合刪除相關學制。另同教育部前函同意，自 110 學年度管理學院博士班增設「管理組」與「財金組」，爰予配合增設。

- 2、配合教育部 109 年 5 月 14 日臺教技(一)字第 1090069934B 號函，同意本校 110 學年度將「營建工程系碩士在職專班」改名為「營建工程系營建工程與管理碩士在職專班」，爰予配合更名。
- 3、配合教育部 109 年 3 月 26 日臺教技(一)字第 1090045588D 號函，同意本校自 110 學年度停招機電工程系先進製造科技碩士班(日間碩士班)，爰予刪除該等學制。
- 4、配合教育部 109 年 5 月 14 日臺教技(一)字第 1090069934B 號函，同意本校 110 學年度將應用英語系英語專業溝通與教學科技碩士班及應用語言學與英語教學碩士班整併為「應用英語系應用語言學與英語教學碩士班」，爰予配合整併。
- 5、配合教育部 109 年 5 月 12 日臺教技(一)字第 1090067153G 號函，同意本校自 110 學年度新設「高瞻科技不分系學士學位學程」，爰予配合增設。

三、檢附國立高雄科技大學組織規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總說明、修正草案對照表暨修正草案全文如附件。(附件 2)

四、本修正案擬自 110 年 8 月 1 日起生效，如經本次會議通過後，續提校務會議審議。

決 議：

- 一、修正通過，續提校務會議審議。
- 二、對照表第 14 條修正條文，請修正為「…。分設課外活動、衛生保健…。」。
- 三、第 20 條請修正為「…，掌理海洋科技產業研究、發展與推廣及學生海上實習事宜…。」。
- 四、第 26 條請刪除「另」字，修正為「…；設公共關係中心，中心置主任一人。」；另為避免校內層級主任職稱之混淆，請於本條文法規說明，補充公共關係中心主任位階及權責之相關說明，未來若有更合適的職稱，再行調整修正。

五、請圖書館參酌委員建議及參採其他大學作法，對於圖書館所設三組的工作內容及人員配置，作適當分配，於下次會議提送執行報告。

六、第 12 條有關副院長設置規定，請人事室參酌委員建議，對於所轄系所數及學生人數龐大之學院，研議有關置副院長 2 人之可行性，提送行政主管會報討論。

委員建議事項：

吳清基諮詢委員：肯定本案組織規程的調整與修正，建議相關主管對於組織調整後，應定期追蹤業務的延續性及統整功能的發揮情形，永續經營。

林南柱諮詢委員：公共關係中心為二級單位，其主任職稱與部分一級單位之主任職稱相同，易有位階及職權的混淆，建議一、二級單位之主任職稱，應作位階區別或適度說明，以明權責。

蘇德仁教師委員：有關圖書館由原四分館，修正縮編為三組，服務本校五校區二萬多位師生，在圖書館館員未減少的情況下，建議參考其他大學圖書館業務分配，評估縮編後各組服務效能、人員配置及未來本校圖書館定位，以維持圖書館應有的功能。

黃忠發教師委員：本規程第 12 條訂有置副院長 1 人之規定，惟對於所轄系所數及學生人數龐大之學院，若僅置副院長 1 人，無法有效輔佐院長推動院務，建議研議有關置副院長 2 人之相關規定，以協助院務順利推展。

肆、散會：下午 3 點 30 分。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109學年度第4次校務發展委員會 簽到表

主席：楊校長慶煜(俞副校長克維代理)

紀錄：絲玉如

時間：2021/06/02 14:30

👤 出席名單 · 共 44 人 · 實到 40 人

單位	職稱	姓名	簽到者
校長室	校長	楊慶煜	請假
副校長室	副校長	李嘉紘	李嘉紘
副校長室	副校長	俞克維	俞克維
副校長室	副校長	蔡政賢	蔡政賢
教務處	教務長	謝淑玲	謝淑玲
學務處	學務長	蔡匡忠	蔡匡忠
總務處	總務長	林威成	林威成
研發處	研發長	郭俊賢	郭俊賢
產學處	產學長	伏和中	伏和中
國際事務處	國際事務長	王嘉男	王嘉男
海洋科技發展處	處長	戴輝煌	戴輝煌
財務處	處長	魏裕珍	魏裕珍
建工綜合業務處	處長	歐士輔	歐士輔
第一綜合業務處	處長	陳勝一	陳勝一
楠梓綜合業務處	處長	何黎明	何黎明
燕巢綜合業務處	處長	王昱鈞	王昱鈞
旗津綜合業務處	處長	李建邦	李建邦
主計室	主任	楊明宗	楊明宗
人事室	主任	潘沛鏵	潘沛鏵
秘書室	專門委員	江慧敏	江慧敏

秘書室	主任秘書	吳俊憲	吳俊憲
基礎教育中心	主任	陳榮斌	陳榮斌
工學院	院長	吳忠信	吳忠信
電資學院	院長	施天從	施天從
海事學院	院長	連長華	連長華
水圈學院	院長	董正欽	(請假)
商業智慧學院	院長	李一民	李一民
管理學院	院長	蔡坤穆	蔡坤穆
人文社會學院	院長	李穎杰	李穎杰
外語學院	院長	史宗玲	史宗玲
海商學院	院長	許文楷	許文楷
土木系	系主任	黃忠發	黃忠發
電子系[建工]	教授	蘇德仁	蘇德仁
航運技術系	系主任	蔡朝祿	蔡朝祿
水產食品科學系	系主任	蔡美玲	蔡美玲
行銷系	系主任	楊景傅	楊景傅
供管系	副教授	洪榮耀	(請假)
金融系	系主任	王銘駿	王銘駿
會資系	助理教授	蕭哲芬	蕭哲芬
人資系	系主任	王湧泉	王湧泉
應英系	系主任	陳其芬	陳其芬
學生代表	學生代表	呂宜璇	呂宜璇
學生代表	學生代表	方逸翔	方逸翔
學生代表	學生代表	王信富	(請假)

👤 列席名單，共 1 人，實到 1 人

單位	職稱	姓名	簽到者
共同教育學院	副院長	柳秀英	柳秀英